

股票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股票代码：000037、200037；公告编号：2010-032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周三）16:00 时，在深圳市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际到会监事 5 人，王荻菲监事、李超监事因公未能出席会议，分别授权周群监事、易耀平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出席会议的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朱天发监事长主持，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相关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关停机组容量补偿事宜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中山市深中房地产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及中山市深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原关停机组容量补偿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34 号）。

监事会认为：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关停容量的收购价格由中山市政府主导制定，未发现内幕交易，保障了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获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大地花园等房产及部分运输车辆处置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关于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大地花园等房产及部分运输车辆处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35 号）。

监事会认为：深圳协孚供油有限公司通过对非核心或发展优势不明显资产进行清理，可以提高流动资产比重，达到适度调整资产结构、有效利用公司资源的目的。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未发现内幕交易，保障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获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〇年七月三日